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海藏西路2221号

2025年2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周福平 王仲 朱斌
曹小峰

全体监事签名：

江振成 王炳林 陆学良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炳林 王仲 朱斌
曹小峰 王仲 王炳林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2月12日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7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9
四、 有关声明	10
五、 备查文件	10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发行人、新业电子	指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钧瓷	指	江苏钧瓷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法密利	指	苏州法密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信息披露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格式准则第3号》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PTC	指	正温度系数热敏电阻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新业电子
证券代码	837641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C389）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C3899）
主营业务	PTC 热敏电阻元件、PTC 加热器
发行前总股本（股）	21,4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216,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21,616,000
发行价格（元）	10.45
募集资金（元）	2,257,2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中，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作出规定。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基于《公司章程》以及《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的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提案并通过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明确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优先认购安排。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朱兴文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6,000	2,257,200.00	现金
合计	-	-	-	-	216,000	2,257,200.00	-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

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拟发行股票 216,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2,257,200.00 元，实际发行股票 216,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2,257,2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与预计募集金额一致，不存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朱兴文	216,000	162,000	162,000	0
	合计	216,000	162,000	162,000	0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朱兴文属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做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专户孳生的利息在扣除手续费后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开设的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苏州角直支行

账号：325060650013001627437

认购对象已在规定认购期限内按照要求将认购款足额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第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经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履行股票发行自律审查程序，无需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 2024 年 11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项，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文件，以及随后公告披露审批、认购相应进展。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严格按照《定向发行规则》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及其相关责任主体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系统采取自律管理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贾小晶	8,030,000	37.523%	8,030,000
2	蒋孝清	2,610,000	12.196%	1,957,500
3	姜文中	2,600,000	12.150%	1,950,000
4	贾九思	2,410,000	11.262%	0
5	上海柏威实业有限公司	1,399,800	6.541%	0
6	赵苏林	1,305,000	6.098%	978,750
7	周云福	1,305,000	6.098%	978,750
8	江振宏	870,000	4.065%	652,500
9	钟秋明	870,000	4.065%	652,500
10	吴君能	200	0.001%	0
	合计	21,400,000	100%	15,20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贾小晶	8,030,000	37.148%	8,030,000
2	蒋孝清	2,610,000	12.074%	1,957,500
3	姜文中	2,600,000	12.028%	1,950,000
4	贾九思	2,410,000	11.149%	0
5	上海柏威实业有限公司	1,399,800	6.476%	0
6	赵苏林	1,305,000	6.037%	978,750
7	周云福	1,305,000	6.037%	978,750
8	江振宏	870,000	4.025%	652,500
9	钟秋明	870,000	4.025%	652,500
10	朱兴文	216,000	0.999%	162,000

合计	21,615,800	99.999%	15,362,000
----	------------	---------	------------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是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仅考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10,000	11.260%	2,410,000	11.14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390,000	11.168%	2,444,000	11.306%
	3、核心员工	0	0.000%	0	0.000%
	4、其它	1,400,000	6.540%	1,400,000	6.476%
	合计	6,200,000	28.972%	6,254,000	28.932%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30,000	37.523%	8,030,000	37.14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170,000	33.505%	7,332,000	33.919%
	3、核心员工	0	0.000%	0	0.000%
	4、其它	0	0.000%	0	0.000%
	合计	15,200,000	71.028%	15,362,000	71.068%
总股本	21,400,000	100%	21,616,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0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1人。

本次股票发行前的股东人数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发行后的股东人数依据上述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及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计算列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 2,257,200.00 元，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股票，不存在以资产认购公司股票的情形。

本次定向发行结束后，公司营运资金得到有效补充，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不会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也不涉及新增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贾小晶	董事长、总经理	8,030,000	37.523%	8,030,000	37.148%
2	蒋孝清	董事、副总经理	2,610,000	12.196%	2,610,000	12.074%
3	姜文中	董事、副总经理	2,600,000	12.150%	2,600,000	12.028%
4	赵苏林	监事会主席	1,305,000	6.037%	1,305,000	6.037%
5	周云福	董事	1,305,000	6.037%	1,305,000	6.037%
6	江振宏	监事	870,000	4.025%	870,000	4.025%
7	钟秋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	870,000	4.025%	870,000	4.025%
8	朱兴文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0%	216,000	0.999%
9	陆军鹰	监事	0	0.000%	0	0.000%
10	赵剑平	财务负责人	0	0.000%	0	0.000%
合计			17,590,000	81.993%	17,806,000	82.373%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4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90	1.32	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76	8.81	8.72
资产负债率	61.79%	66.19%	65.93%

注：2024年度指半年度报告数据。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贾小晶 贾九思

2025年2月12日

控股股东签名：

贾九思 贾小晶



五、备查文件

1.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合同；
4.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5.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6.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7.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暨提前认购结束公告；
8.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9.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